玄政办〔2024〕27号

玄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

聘任第二届区政府法律顾问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委办局，区各直属单位：

经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，聘任吕箐翎、刘怡含等30名同志为第二届区政府法律顾问，聘期3年，聘任期限自2024年11月至2027年11月。

附件：区政府法律顾问名单

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 2024年11月25日

附件

区政府法律顾问名单

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

吕箐翎 江苏鑫律联律师事务所

刘怡含 北京浩天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

巫 蓉 北京市竞天公诚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

李艳丽 江苏刘洪律师事务所

杨 天 江苏科腾律师事务所

杨国选 江苏斐多律师事务所

汪世龙 上海靖霖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

张 正 江苏苏商律师事务所

张佳妮 江苏斐多律师事务所

张鑫富 北京市隆安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

陆发达 江苏法德东恒律师事务所

陈林娟 江苏泽栖律师事务所

陈 彦 江苏振泽律师事务所

陈晓莹 江苏振泽律师事务所

周 猛 浙江京衡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

居志刚 江苏融悦律师事务所

赵远智勇 江苏永衡律师事务所

胡先龙 北京市隆安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

俞晓阳 北京浩天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

俞曾莹 江苏华雅律师事务所

洪磊杰 江苏苏延律师事务所

顾碧琳 江苏新高的律师事务所

倪 杰 江苏三法律师事务所

殷柱海 江苏宁昂律师事务所

唐 凯 江苏法德东恒律师事务所

曹 军 江苏昊程昊律师事务所

曹 原 江苏法德东恒律师事务所

曹登辉 江苏三法律师事务所

盛德慧 北京市隆安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

魏 力 江苏丰典律师事务所

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2月27日印发